

地價稅(田賦)改按一般用地稅率課徵申請書(填寫範例)

下列土地

■原核准自用住宅用地稅率課徵地價稅，因下列情形，申請改按一般用地稅率課徵地價稅。

土地所有權人、配偶及直系親屬均未設戶籍於該地上房屋。

供出租使用。(請檢附租賃契約書影本)

■供營業使用。

放棄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課徵地價稅。

其他：_____

原核准按工業用地稅率課徵地價稅，因下列情形，申請改按一般用地稅率課徵地價稅。

工廠登記證註銷。

使用情形變更。

其他：_____

原供_____使用，核准適用田賦、特別稅率課徵或減免地價稅，因_____申請改按一般用地稅率課徵地價稅。

土地坐落				宗地面積 (平方公尺)	變更使用面積 (平方公尺)
鄉鎮市區	段	小段	地號		
南投市	三塊厝段		XXX	200	50
房屋坐落	南投(縣)市 南投(鄉鎮市區) 三和(村里) 鄰 復興路 段 巷 弄 XXX 號 樓之				
法令依據	土地稅法第41條第2項、土地稅減免規則第29條				

此致

(處)局

申請人(土地所有權人)： 王 ○ ○ (簽名或蓋章)

身分證或營利事業統一編號：

地址： 南投(縣)市 南投(鄉鎮市區) 三和(村里) 鄰 復興路 段 巷 弄 XXX 號 樓之

電 話：

申請日期：109年10月26日